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3-037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经股东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郝爱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如郝爱玲女士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强先生、李曰鹏先生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监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监事会换届完成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杨艳女士、李新柱先生、吴秀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对上述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五届监事会现有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

第六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郝爱玲，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8年7月出生，于2000年在山东经济学院会计系毕业。进入公司后一直在财务中心工作，目前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人，2010年10月至2014年3月曾任公司监事。

截止目前，郝爱玲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1,000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郝爱玲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郝爱玲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郝爱玲女士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